

中共海南省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海南省网信办值班指令传达系统建设项目

(A包：系统集成)

购销合同

项目编号：HNHZ2019-178

项目名称：海南省网信办值班指令传达系统建设项目

(A包：系统集成)

甲方：中共海南省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乙方：中科天玑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9年9月11日

甲方：中共海南省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乙方：中科天玑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海南省网信办值班指令传达系统建设项目（A包：系统集成）招标文件》（项目编号：HNHZ2019-178）（以下称招标文件）等法律法规文件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达成如下合同条款供双方信守：

一、采购货物清单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备注
1	服务器	浪潮	浪潮机架服务器 NF5270M4	山东	台	1	35000	35000	需求参数详见后附《用户需求书》
2	网闸	TIPTOP 利谱	V2.0	深圳	台	2	110000	220000	
3	天玑-网信办值班指令传达系统(技术开发)	中科天玑	V1.0	北京	套	1	627200	627200	
4	系统集成	中科天玑	\	\	\	\	37800	37800	
总计金额		(小写): 920,000.00			(大写): 玖拾贰万元整				

注：其中采购货物清单中“3、网信办值班指令系统”属于定制化软件开发。

乙方户名：中科天玑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交通银行北京中关村园区支行

账号：110061241018010032494

税号：911101086996126161

二、对货物的其他要求

货物为近期原厂制造的全新合格产品，无污染、无侵权行为、无任何缺陷隐

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合法、安全使用。包装标准为原厂制造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乙方提供有关资料清单（如招标文件或投标文件有明确规定的从其规定）。

三、价格构成

第一条所规定的价格包括货物技术研发、运输、配送、装卸、仓储、检验、分发、保险、税务、培训辅导、售后服务等费用。

四、货物交付时间

合同签订后 60 天内交货及安装调试完成并交付乙方使用。

项目进度表如下：

任务名称	工期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项目启动	0.5 天	2019 年 8 月 30 日	2019 年 8 月 30 日
团队进场	4 天	2019 年 9 月 2 日	2019 年 9 月 5 日
需求分析	8 天	2019 年 9 月 4 日	2019 年 9 月 11 日
系统设计	12 天	2019 年 9 月 9 日	2019 年 9 月 20 日
迭代开发（一阶段）	8 天	2019 年 9 月 20 日	2019 年 9 月 28 日
现场部署	2 天	2019 年 9 月 28 日	2019 年 9 月 29 日
系统初上线	1 天	2019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9 月 30 日
迭代开发（二阶段）	27 天	2019 年 10 月 1 日	2019 年 10 月 27 日
系统初验	3 天	2019 年 10 月 27 日	2019 年 10 月 29 日
用户培训	7 天	2019 年 10 月 30 日	2019 年 11 月 5 日
制定试运行计划	1 天	2019 年 10 月 30 日	2019 年 10 月 30 日
搭建试运行环境	2 天	2019 年 10 月 31 日	2019 年 11 月 1 日
试运行及维护	60 天	2019 年 10 月 29 日	2019 年 12 月 27 日
提交试运行报告	1 天	2019 年 12 月 28 日	2019 年 12 月 28 日
系统终验	3 天	2019 年 12 月 29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五、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如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1. 甲方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向乙方以任何形式表述的概念、构思、创意及其他资料内容均属甲方所有。本合同项下甲方委托乙方开发的应用软件及其相关技术文件资料的知识产权归属双方共同所有；双方对应用软件进行改进或完善的，改进完善部分的知识产权亦归属双方共同所有。本合同项下应用软件的源代码、版权、专利申请权等知识产权归双方共同所有，非专利技术成果的使用权和转让

权也归双方共同所有。

2. 乙方在签订合同前已有产品及成果的知识产权归乙方所有，项目中新增成果，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3. 为本合同产品而使用的其它软件产品的版权及相关知识产权不因本合同的存在而发生变化，且甲方应合法使用该软件产品并保证不对该软件产品进行逆向工程等行为。

4. 乙方保证，在本合同中向甲方交付的产品不得侵犯第三方的相关知识产权及所有权。

5.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销售、许诺销售、复制、许可使用该应用软件。

六、验收

项目验收依次执行标准为：

- ①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履约地相关安全质量标准、行业技术规范标准、环保节能标准；
- ② 符合招标文件和采购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规格及各项要求；
- ③ 货物来源国官方颁布的最新标准；
- ④ 双方约定的其他验收标准。

货物经验收合格、出具合格报告并经双方确认时为实际交货日期。

七、异议及处理

甲方对货物的型号、规格、质量有异议时，应在妥善保管货物的同时向乙方提出书面的异议和处理意见。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2个工作日内函复甲方。乙方不及时函复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八、价款结算：

(1) 合同签订后，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70%，即小写：¥644,000.00，大写：陆拾肆万肆仟元整。

(2) 产品到货、安装、调试并经甲方初验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即小写：¥184,000.00，大写：壹拾捌万肆仟元整。

(3) 项目终验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供银行开具的履约保函，

履约保函的有效期不得少于 2 年，金额不得少于合同总金额的 10%（小写：¥92,000.00，大写：玖万贰仟元整）；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即余款，小写：¥92,000.00，大写：玖万贰仟元整）。

九、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货物验收后至少 2 年或不低于生产厂家承诺的时间（以长者为准）。质保期内非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或使用问题，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免费包换、包退、包技术咨询/指导。

2. 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供必要的现场操作指导及的使用培训。

3. 乙方承诺在项目自终验通过之日起，提供 2 年的系统免费运维服务，在免费售后服务期内，根据用户的实际需要，免费提供相关功能模块的运维维护，根据需要迅速恢复因用户误操作或某些错误操作导致的系统故障。软件系统运维服务期满后，乙方承诺提供终身有偿运维服务，乙方继续提供服务的内容、价格和方式由双方根据经费预算情况、运维服务要求另行协商确定，每年的运维费用不超过 13.5 万元。

4. 乙方承诺在项目质保期内，如果上级部门的相关技术规范、指令传达系统或其接口发生改变或升级，乙方无偿为甲方同步升级相关系统或接口，确保甲方值班指令传达系统的正常运行以及符合上级部门的技术规范要求。

十、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拖延付款，每逾期一天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额 5‰ 的滞纳金。
2.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或交付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应按照每日 5‰ 支付违约金；乙方逾期 15 日或以上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乙方售后服务或者培训不符合约定的，应当赔偿由此造成甲方的损失。
4. 甲方有权披露乙方违约记录，并有权作为以后采购活动中对乙方的限制。

十一、其它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开始后 60 天仍不能解决，应向货物到达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产生争议期间，除产生争议的部分外，合同其它事项和条款仍应继续履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以协商签订补充合同。

3、招标过程中的会议纪要、往来信函、招标文件和投标响应承诺文件、合同附件及《中标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

4、如乙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乙方应当根据甲方的指示到具体地点实施安装、调试、售后服务及培训，并承担全部费用。

5、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七份，甲方三份，乙方二份，当地财政监管部门一份，海南和正招标有限公司一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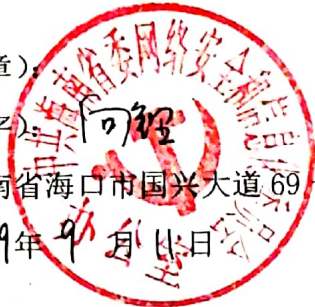
6、附件：《用户需求书》

甲方（盖章）：

代表（签字）：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69号

日期：2019年9月11日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科学院南路6号

日期：2019年9月6日

